

清同光間外交史料拾遺

十四

复核李凤苞出使德意荷奥四国第五次

支销各项经费折

〔光緒九年〕

謹

奏為出使德義和奧四國大臣第五次一年支銷經費。

按欵查覈奏祈

聖鑒事。竊臣衙門准出使德義和奧四國大臣李鳳苞

咨將在德收文經費。自光緒七年八月初九日起至八年八

月初八日止。繕具四柱清冊一本。咨請復核前來。臣等

查出使章程內開出使各國大臣等每年俸薪及往返
盤費駐劄各國一切經費由該大臣按年分晰造報臣
衙門查核送經臣衙門奏請

飭下東西洋各國出使大臣凡係作正開銷之款俟一年期滿即行
造報臣衙門按其應用款項酌中定額等因行知道
照各在案前據李鳳苞將第四次一年支銷經費自
光緒六年九月初九日起至七年八月初八日止造冊請
銷於上年二月初八日具奏亦在案此次李鳳苞送
到第五次收支各款清冊臣等逐款復核均與出使
章程相符應請准銷至李鳳苞赴和義兩國遞送

國書赴奧和兩國歲會。赴瑞典補賀王子婚禮川資五
款係義和奧瑞四國之用。杳係暫時往來。並非
常駐劄。所用各項一併准於使德冊內附銷。其洋
醫來屯醫資。故員劉孚翊卹款。均係上屆應
銷之項。因屢催未領。因未准江海閘道動放
未文。是以上屆未經列報。應准其列於此次冊內補
銷。降將李鳳苞咨送清冊一本。由臣衙門存案外。
謹將臣等復核收支各款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所有臣等查核出使德義和奧四國大臣第五回
一年期滿支銷經費各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

皇天后

皇上聖鑒謹

奏

复核郑藻如出使美国西班牙秘鲁三国

一年期满支销各项经费折

〔光緒九年〕

謹

奏為出使美日秘三國大臣鄭藻如第一次一年期

滿支銷各款並請領前任移交各項經費分別
查核奏祈

聖鑒事竊臣衙門前於光緒二年九月奏定出使章程內開出使各國大臣等每年俸薪及往返盤費駐紮各國一切經費由該大臣按年分晰造報臣衙門查核並疊經臣衙門奏請

飭下東西洋各國出使大臣等凡係作正開銷之款俟一年期滿即行造報臣衙門按其應用款項酌中定額各等因行知照臣蘭彬前出使美日祕三國先後三次將支銷經費造冊咨由臣衙門復

核奏准在案。臣蘭彬差滿到京後聲明將任內
未經咨銷各款。移交接辦大臣鄭藻如。總冊請
銷。茲據該大臣將蘭彬移交自光緒七年七月
初一日起至十一月初四日止。在美日兩國支銷經費
代造清冊一本。及該大臣自光緒七年十一月初五
日起至八年十月底止。在美日兩國支銷經費。造
具清冊一本。分別咨請臣衙門復核。並聲明滙水
折耗一款。擬請嗣後由滙匯英折耗歸各員攤認。
由英轉滙折耗作正開銷。並洋員薪水即以洋銀
合算庫平銀開報。其川費房租洋僕公讌鋪陳公

費等款均將滙水折耗勻攤核算等語。臣等查照
出使章程及臣衙門奏咨復准成案逐款復核均
屬符合應請一併准銷除將咨送清冊一本由臣衙
門存案外謹將臣衙門復核各款分繕清單恭呈
御覽所有臣等復核出使美日秘三國大臣支銷經費
緣由理合奉摺具陳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再此次查銷出使經費有臣蘭彬在差經
手之款是以未經列銜合併聲明謹

奏。

夏核曾紀澤出使英法第四次支銷各項經費折

〔光緒九年〕

謹

奏為出使英法國大臣造報收支經費款冊，按款核銷。

仰祈

聖鑒事。光緒九年四月二十八日據出使大臣曾紀澤將駐
紮英法國經費自光緒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八
年十二月十一日止，第四次一年期滿，截數造報並
將應歸俄館開報者，劃歸俄署辦理，造具

四柱清冊咨請核銷前來臣等伏查光緒二年九月間奏定出使章程內開出使各國大臣等每年俸薪及往返盤費駐紮各國一切經費由該大臣分晰造報_臣衙門查核並送經_臣衙門將出使東西洋各國大臣等造報經費款冊隨時奏明核銷各在案前據曾紀澤將駐紮英法國經費自光緒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止第三次一年期滿造冊咨送核銷當經_臣衙門逐款查核於上年五月間分別具奏亦在案今據曾紀澤將自光緒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止第

四次一年期滿造報英法兩館收支四柱清冊咨送
等因臣等將冊開各款查照章程成案逐細復核
並比較上屆銷冊用數略見較多據稱電報繁多
及給發各員路費歸裝整裝各節查係實在情
形應請照數准銷其實存銀兩令該大臣歸入下
屆舊管項下造報以重款項所有置備器具等件並
令該大臣督飭隨員認真經管除將曾紀澤送到清
冊二本由臣衙門存案並另摺核銷駐俄經費外謹
將臣等復核英法使館收支各項分別繕具清冊

恭呈

御覽所有臣等核銷出使英法國第四次一年期滿支用經費各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謹

奏

复核黎庶昌出使日本一年期滿支銷

各项經費折

〔光緒九年〕

謹

奏為出使日本國大臣一年期滿收支各項經費。按款
核銷。奏祈

聖鑒事。竊臣衙門前於光緒三年九月間奏定出使
章程內開出使各國大臣每年俸薪及往返
盤費。駐劄各國一切經費。由該大臣分晰造

報。臣衙門查核等因。迭經各該大臣報由臣衙

門先後奏明核銷名在案。茲據出使日本大臣黎
庶昌將自光緒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起截至八
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止一年期滿。造具清冊。臣請核
銷前來。臣等按款查照出使章程及臣衙門

迭次奏准成案逐一復核尚無浮冒惟查八年
三月臣衙門奏銷前出使日本大臣何如璋咨
報文却篆務支銷經費摺內係截至光緒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為止該大臣此次接報支銷自
八年正月初一日起今自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未
免參差第查該大臣從到國之日起算支領
俸薪係遵照定章辦理又冊開參贊理
事隨員等俸薪隨該大臣前往者於七年十
月二十日起支其由何如璋奏准接任者均於
八年正月初一日接支核與實用實銷之數均

屬相符、自應一併准銷。除將該大臣咨送清冊存目衙門備查外，謹將臣等復核收支各款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謹

奏、

提存各关出使經費將收拔总数汇核請銷折

「光緒九年」

謹

奏為提存各關出使經費謹將收撥總數彙核請銷奉指仰祈

聖鑒事竊臣衙門於光緒二年八月間會奏籌備出使各國經費請將各關所收六成洋稅作為十成分算每關每結酌提一成另款存儲聽候指撥奉准

諭旨當經通飭各關自第六十五結為始遵照辦理在案並因上海為出洋總匯之區經臣衙門行飭各關將提

存出使經費、先期解交江海關道查收、以資分撥、又於光緒四年六月間、因一成出使經費不敷撥用、會奏請將各關六成洋稅仍作十成分算、此十成內每關每結於原提一成之外、再提半成、招商局船留關六成稅內、亦按十成計算、一併酌提一成半、均由各關解交江海關、以備發用等因、欽奉

諭旨通飭各關自七十一結為始照辦亦在案、嗣據江海關道將提存出使經費按照第六十五結起每年四結彙總詳報、歷經臣衙門按年覆核奏明、奉准各在案、茲復據江海關道將第八十五結起至八十八結止